

附件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省财政补助资金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申报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市级财政部门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起始年度	2023年	到期年度	2023年			
资金需求	总金额	1152163万元	当年度金额	1152163万元			
实施期目标（跨年度项目需填写）			当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计划指标。 目标2：城乡居民养老金应发尽发，缴费补贴应补尽补。		目标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计划指标。 目标2：养老金应发尽发。 目标3：政府缴费补贴应补尽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	不低于省政府规定的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完成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				
			完成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				
		指标2：参保人数	不低于省政府规定的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				
			完成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				
			完成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目标				
	质量指标	指标3：参保人数计划完成率(%)	100%	100%			
		指标4：养老保险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5：补助资金到位及时	到位及时	到位及时				
效益指标	指标6：月人均养老金水平	不低于上年度水平	不低于上年度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低于上年度水平					
绩效指标							